

证券代码:603899 证券简称:晨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8/28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6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15,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42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和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517.5万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6%
实际回购金额	15,001.92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5.29元/股-33.31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2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9月2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9月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2025年2月25日,公司完成回购,实际回购公司股份517.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回购最高价格33.3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25.29元/股,回购均价28.99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5,001.92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股份回购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8月28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回购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提议人在此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23,828,420	100	923,828,420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858,043(注1)	0.31	8,033,043	0.87
注1: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923,828,420	100	923,828,420	100

注:1、2023年2月2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公司2022年回购计划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合计2,858,043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517.5万股,根据公司股份回购方案,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公司如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36个月内进行转让,则未转让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

后续,公司将按照披露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晨光文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301633 证券简称:港迪技术 公告编号:2025-009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2月26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2月2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2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3.会议地点:武汉市东湖开发区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园理工园路6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向爱国先生
7.会议的合法性、合规性: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出席和网络出席的股东和代表共188名,代表股份30,197,38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2338%;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84人,代表股份197,389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45%。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表共5名,代表股份30,000,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3.8795%。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2%。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3

名,代表股份197,2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43%。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3人,代表股份197,2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543%。

4.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股东徐林业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23,53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551%;反对41,9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79%;弃权1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70%。
其中,中小股东总体表决情况:同意139,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0.7233%;反对41,98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2722%;弃权15,8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0045%。
本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袁乾熙律师、汪雅筠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通商(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武汉港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88103 证券简称:国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3

转债代码:118035 转债简称:国力转债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9,679.11	69,225.46	15.10
营业利润	2,934.13	7,096.69	-58.65
利润总额	2,966.66	7,049.17	-5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61.20	6,419.00	-4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33.03	5,526.51	-70.4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4	0.67	-4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0%	5.97%	减少3.0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223,428.15	205,882.69	8.52
总资产	114,146.41	112,523.36	1.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9,531.55	4,593.48	-0.65
股本	11.98	11.73	2.13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3.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经营情况: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9,679.11万元,同比增长

15.1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261.20万元,同比下降49.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633.03万元,同比下降70.45%。
2.财务状况:2024年末公司总资产223,428.15万元,较期初增长8.52%;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14,146.41万元,较期初增长1.44%。
3.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产品在新领域、新场景应用的开拓力度,并同步投入关键应用领域技术研发,加大对研发项目的直接投入和引入优秀的研发技术人员,同比2023年度研发投入增加了47.55%。
(2)由于2023年6月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48,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实际利率计息,导致财务费用显著增加;
(3)公司募投项目相关资产转固导致计提的折旧费用增加;
(4)公司新能源汽车业务量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由于新能源汽车行业竞争激烈,导致整体产品毛利率有所下降。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2024年度,公司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分别较上年同期下降58.65%、57.91%、49.19%、70.45%、49.25%,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增加,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计提的财务费用增加、募投项目转固导致折旧费用增加及新能源汽车毛利率下降等因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600869 股票简称:远东股份 编号:临2025-018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安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安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缆”),安缆为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安缆提供人民币3,500.00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安缆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666.28万元。(本次担保额度在公司相关年度授权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有反担保。
●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的情形。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若被担保人受国家政策、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原因发生完全或部分无法履约的情况,公司可能存在承担担保金额范围内相应担保责任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支行行为安缆提供授信服务,公司为安缆提供人民币3,500.00万元的担保并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
根据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4年4月9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年5月30日)审议通过的《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安缆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40,000.00万元。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5月披露的《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22)、《2023年年度报告股东大会会议资料》。上述担保事项在已审议通过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安徽省天长市安缆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朱长彪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制造、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
安缆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负债总额	116,276.36	107,489.30
净资产	65,346.32	61,420.25
2023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9,242.78	93,533.48
净利润	11,208.59	-2,102.28

为安缆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缆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安缆72.70%的股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金额:人民币3,500.00万元。
担保期限:自本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反担保情况:反担保人为安缆其他少数股东,反担保责任为公司担保责任的21.05%,反担保方式为连带共同保证。保证期间为自公司履行代偿责任后次日起算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为安缆提供担保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损害。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业务是为满足安缆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安缆业务运行良好,具备相关机构认可的偿债能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为其提供的担保未发生过逾期情形。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总额为1,142,661.01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720,475.93万元,分别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4.92%、15.43%,其中: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130,117.01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707,931.93万元,分别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242.23%、151.74%;公司对其他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2,544.00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2,544.00万元,分别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2.69%、2.69%。公司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形。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970 证券简称:锐明技术 公告编号:2025-004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

公司股东嘉通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嘉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通”)因持股比例被动稀释和减持股份而导致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
2.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本次权益变动后,嘉通持有公司股票27,662,114股,占公司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回购专户”)持股数量后的总股本(回购专户持股数为794,000股,总股本以2025年2月24日的股本177,218,671股计算,下同,以下简称“总股本”)比例为15.68%。
公司于近日收到嘉通出具的《关于减持锐明技术股份触及1%整数倍的告知函》,获悉嘉通于2025年2月25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737,88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9%,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00%(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期权行权等导致总股本变动事项,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同时,自2025年1月17日至2025年2月24日期间,因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行权,导致被动稀释共计2,516,227股,公司于2025年2月25日公告披露,嘉通持有公司股票27,662,114股,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比例为15.68%,持股比例触及1%整数倍,详情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具体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时间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A股	2019年12月17日至2025年2月24日	0	被动稀释0.35
	2025年2月25日	1,737,886	0.99
合计		1,737,886	1.34

二、备查文件
1.中国证劵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律师的书面意见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5-008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重大风险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章节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交易拟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周清龙、马玲、陈霖、陈文林、郭福安、舒桂佳、易临辉共7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四川鸿林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林矿业”)47%股权,并拟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前,公司已取得鸿林矿业53%股权,鸿林矿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后公司将持有鸿林矿业100%股权。
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背景情况
公司因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盛达资源,证券代码:000603)自2024年10月21日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披露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4-109)。停牌期间,公司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了《关于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11)。
202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

披露的相关公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4年10月31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30日、2024年12月30日、2025年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2024-142、2025-006)。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有序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本次交易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等相关议案,并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事项。后续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决策和审批,以及最终取得决策和审批通过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披露的《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重大风险提示”和“重大风险提示”章节中,详细披露了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信息披露程序,在尚未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审议本次交易事项之前,每三十一日发布一次本次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002138 股票简称:顺络电子 编号:2025-018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额度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0%,该等担保全部系为公司之控股公司提供的担保,本次担保中有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4年2月27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增强对公司之控股公司的支持,公司拟为控股公司衢州顺络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州顺络”)向银行申请人民币1亿元(含)的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此议案已于2024年3月20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在上述权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选择金融机构及担保方式并办理签订相关合同等具体事宜,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上述事宜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29日、2024年3月2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告。
本次担保使用额度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资产负债率	股东大会审议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前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
公司	衢州顺络	70%以上	10,000	0	5,000

二、进展情况介绍
2025年2月25日,公司作为保证人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闵行支行(以下简称“上海农商行闵行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伍仟万元,为衢州顺络与上海农商行闵行支行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保证范围:
(1)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
(2)如果因为主合同所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而导致债权人受到损失的,保证人对债权人的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3)若债务人发生主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的,且债权人要求债务人增缴保证金的,保证人对债务人增缴保证金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
(1)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保证期间按各期还款义务分别计算,自每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其中:借款、打包贷款、出口押汇、进口押汇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融资到期之日起三年;汇票承兑、开立信用证、开立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若债务人发生主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的,债权人要求债务人立即缴足保证金的,保证人承诺保证责任的期间为债权人要求债务人缴足保证金之日起三年;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2)债权人就主合同的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合同的,保证人同意,无需再另行通知或征求其同意,保证人将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合同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事项,导致主合同债务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人民币1,27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213.79%;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余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10,916.9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135.98%。截至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的情况。
四、备查文件
1.《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88244 证券简称:永信至诚 公告编号:2025-011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35,632.63	39,586.55	-9.99
营业利润	230.65	3,356.92	-93.13
利润总额	203.71	3,210.74	-9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54.31	3,110.54	-72.5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8.09	1,103.04	-117.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8	0.30	-7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2%	2.94%	减少2.1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122,229.05	124,786.84	-2.05
总资产	102,658.15	106,652.11	-3.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223.42	6,931.03	47.50
股本	10.04	15.39	-34.76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
3.公司于2024年度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发生变动。为保持基本每股收益可比性,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号—每股收益》第四章第十三条规定“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因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及在外币转股而减少,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应当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上述变化发生于资产负债表日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应当以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期间的每股收益”,对基本每股收益的上年同期数进行了调整。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632.63万元,同比下降9.9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54.31万元,同比下降72.5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8.09万元,同比下降117.0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22,229.05万元,较期初减少2.0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102,658.15万元,较期初减少3.74%。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公司部分客户预算投入减少,部分项目签订、交付、验收出现延期,导致公司整体营业收入不及预期,同比下降9.99%。同时,公司为了保持技术的先进性,增强核心竞争力,研发投入持续增加。综上所述,导致公司业绩有所下降。
公司基于“数字健康”创新理念,以“家庭医生”、“网络安全秘书”身份,为用户在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中面临的网络安全、数据安全等问题提供了切实有效的解决方案,持续推动“数字风洞”产品体系在人工智能、数据要素、工业控制、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等领域实现应用落地,“数字风洞”测试评估客户数量增加,收入规模实现增长,该类客户具有每年持续付费的属性。
(二)上表中有关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较上年同期分别下降93.13%、93.66%、72.53%、117.05%和73.33%,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减少和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2.报告期末,公司股本较年初增长47.5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下降34.7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股本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本公告所载2024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信至诚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27日